

##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拓展业务范围，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微游科技有限公司以 155,000.00 元收购刘新强、陈婕所持有的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的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972.30 万元，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为 2713.48 万元。

1) 公司 2016 年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0% 为 1986.15 万元。

2) 公司 2016 年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50% 为 1353.74 万元。

本次购买资产的总额及净额为 15.5 万元（因被收购企业的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均低于本次成交金额，故以成交金额为准），均低于上述标准，且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购买相同或类似资产的行为，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全资子公司收购资产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50）。根据《公司章程》，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不需要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

##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姓名：刘新强，男，中国国籍，住所为上海市奉贤区，

最近三年担任过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交易对手方姓名：陈婕,女，中国国籍，住所为上海市奉贤区，最近三年担任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 2.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12日，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自然人刘新强认缴出资4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陈婕认缴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经营范围：从事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5月31日，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元，资产总额2,490元，负债总额65,630元，净资产-63,040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7,510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刘新强、陈婕所持有的上海墨陌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收购的协议价款为 155,000.00 元。

##### (二)交易定价依据

######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因目标公司享有资源和渠道优势，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的定价为 155,000.00 元。

####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优化战略布局，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股权转让协议》

动信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51

---

2017 年 10 月 11 日